

榆林高新区管委会科技局

关于申报 2022 年度榆林高新区“科学家+工程师”团队建设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企业）：

为加快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促进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畅通科技成果转化、企业技术创新渠道，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和企业培育发展能力，根据《榆林高新区助力秦创原平台建设“科学家+工程师”人才团队项目建设方案》部署，现就组织征集第一批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功能定位

科技创新团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以高校和科研院所专家人才（科学家）为核心，以企业工程技术人员等（工程师）协作为基础，以企业或高水平创新平台为依托，以攻克产业重大技术难题、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孵化科技企业为目的，形成科学家与工程师相对固定合作模式和工作机制的科研（产业）创新团队。

二、支持方向

结合榆林市重点产业链方向，围绕榆林高新区核心产业链布局创新链需求，重点支持以下产业链方向多领域跨学科部署“科



学家+ 工程师”队伍。

1. 新能源能装备制造产业链；
2. 化工新材料产业链；
3. 能源化工装备制造产业链；
4. 铝镁合金新材料产业链；
5. 轻纺产业链；
6. 特色现代农业产业链；
7. 智能无人系统产业链；
8. 碳中和产业链；
9. 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链；
10. 兰炭—金属镁产业链。

三、支持对象

以企业需求为导向的新产品开发、新工艺、新方法类科技创新团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

四、申报范围

高新区内符合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省级以上创新平台等主体均可申报。该创新团队“科学家+工程师”队伍项目申请不受其他类科技计划限项规定限制。鼓励受资助项目加快工作进度，及时解决问题，尽快满足企业发展需要。

五、申报条件

“科学家+工程师”队伍一般采用“首席科学家+首席工程师”



负责模式，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创新团队带头科学家应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创新能力，在团队中有较强的凝聚力。高校院所在编人员，一般应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主持或以前三名参与省部级科研项目 2 项以上，且已结题项目的情况良好。科学家与工程师分别只能参与 1 个“科学家+工程师”创新团队申报。

2. 创新团队带头工程师一般指在企业从事工程技术研发或科技成果转化并具有一定工作经验和水平人员。一般应主持企业及以上科研项目或技术攻关 1 项以上，有解决企业技术瓶颈问题的基础能力和实践经验。原则上由企业自主决定工程师人才的选用。

3. 队伍成员的专业结构应与团队主要研究方向紧密相关，有明确的研究目标和稳定的研究方向，具备一定的研究基础和明显的创新潜力。队伍成员的学科专业、职称学历、年龄等情况结构设置合理，人数在 10 人以上（团队核心成员应参与过省部级及以上的研究课题，核心成员 5 人以上，其中高校人数与企业人数各占 50%）。

4. 队伍与项目申请单位已有明确合作协议和详细任务规划，任务指标合理。

六、支持方式

根据重点支持产业链方向，在全国高校设立创新工作室，并



给予一定经费作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联络点，并在每支产业链布局 1-2 只“科学家+工程师”队伍，该项目纳入榆林高新区高层次人才项目系列，每支队伍给予不超过 30 万元财政科技经费支持。同时企业给予 1:1 经费配套，项目实施期限一般为 2 年，财政科技经费实行“包干制”管理，由“科学家+工程师”队伍自主使用。

七、组织实施

1. 高新区科技创新局具体组织实施，第一批申报截止 2022 年 6 月 24 日 17:00 前（项目申报单位填报完毕）。

2. 高新区科技创新局组织初审和评审，围绕支持项目方向，遴选同行专家组成评审组（不少于 5 名），经评选产生拟支持项目清单。

3. 经审定的支持项目，以科技计划项目形式给予支持。

八、申报程序及要求

考虑目前实际，第一批项目申报采用纸质申报形式：

1. 申报单位填报《榆林高新区“科学家+工程师”队伍项目申请书》（需盖章），并准备相应附件及证明材料。

2. 项目提交至榆林高新区科技创新局相应业务科室。申请书不予退回（涉密除外并注明），请自行保存。

3. 申报时提交纸质申请材料（一式 4 份）。立项项目签订合同时提交一份盖章纸质申请书留档。



4. 项目负责人应认真阅读本征集通知，后续将以填报的申报书作为形式审查、项目评审、签订合同的依据，不得随意降低目标任务和约定要求。

联系咨询：石竞文，0912-2399876，19815229968

附件：榆林高新区“科学家+工程师”团队建设项目申请书

榆林高新区科技创新局

2022年5月23日

